2024年度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 9 月 18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_Toc32105)

[一、部门职责 1](#_Toc956)

[二、机构设置 4](#_Toc25251)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_Toc40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326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_Toc916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83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209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49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106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685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87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294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_Toc2203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_Toc29441)

[第四部分 附件 20](#_Toc12735)

[第五部分 附表 31](#_Toc1926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_Toc4480)

[二、收入决算表 31](#_Toc10353)

[三、支出决算表 31](#_Toc127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_Toc1881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_Toc1938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_Toc3155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_Toc2152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1](#_Toc1348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1](#_Toc1164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_Toc820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_Toc2729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_Toc1451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_Toc18388)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1.拟订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相关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区文化体育事业、文化体育产业、旅游业、广播电视、文物保护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广播电视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3.管理全区重大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文物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地方特色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体育和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培育和管理体育市场，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发展。

9.指导文化体育和旅游、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对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推进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体育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协调、指导全区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10.负责管理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对外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对外交流活动。

11.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全区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指导全区体育场馆规划建设、维修改造及开发工作；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

12.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各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13.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指导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

14.组织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及质量；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5.拟订全区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指导、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6.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调查；负责组织遴选、申报区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考古项目的实施。协调、指导基本建设涉及文物保护相关工作；组织指导文物保护宣传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区文物安全工作；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责。

17.负责对全区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开展文化遗产等申报工作。

18.负责推动完善全区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博物馆建设管理和社会文物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文物和博物馆领域重大科研项目、科技保护、标准化建设；推动装备技术提升。

1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按照行政审批、综合执法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2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1.职能转变。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体育事业、文化体育产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动能，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坚持“绿色发展、美丽崛起”发展主线，强化“旅游主导”地位，加快建设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增长极。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5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

纳入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044.0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109.73万元，增长11.7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44.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3.9万元，占94.2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73万元，占4.2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5.39万元，占1.47%。**（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44.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9.35万元，占48.78%；项目支出534.67万元，占51.2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028.6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94.34万元，增长10.10%。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3.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24%。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7.61万元，增长6.2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856.76万元，占87.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89万元，占7.61%；卫生健康支出14.57万元，占1.48%；农林水支出1.5万元，占0.15%；住房保障支出36.18万元，占3.68%。**（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983.9，完成预算100%。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9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 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4.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支出决算为49.9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支出决算为27.8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2.6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7.6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3.0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5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支出决算为4.0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4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7.0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6.1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09.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46.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63.0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57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2.55万元，下降49.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开支。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92万元，占35.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65万元，占64.2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3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9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0.04万元，下降4.1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主要用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92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6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2.51万元，下降60.3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65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5批次，171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6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文化、体育、广电、旅游等小型活动餐费、省市级领导来区检查接待餐饮住宿、招商引资以及日常工作餐费等所发生的费用。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无外事接待费支出。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28%。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6.73万元，增长459.13%。主要变动原因是体彩公益金经费支出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01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2.88万元，增长4.7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农民体育健身器材、体育设施设备、铁道兵博物馆相关物资采购、应急广播系统升级改造备份电源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地面数字全覆盖运行维护费等1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沙湾区对口帮扶资金等。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指图书馆支出。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指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指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农村（包括国有农场、国有林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方面的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项）：指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注：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7.……

**（注：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现有股室2个，分别是办公室（文化体育股）和旅游股，下属二级预算单位5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主要包括：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体育旅游宣传促进中心、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馆、图书馆、文体中心。二级机构均无独立核算。

**（二）机构职能。**1.拟订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相关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区文化体育事业、文化体育产业、旅游业、广播电视、文物保护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广播电视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3.管理全区重大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文物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地方特色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体育和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培育和管理体育市场，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发展。

9.指导文化体育和旅游、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对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推进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体育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协调、指导全区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10.负责管理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对外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对外交流活动。

11.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全区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指导全区体育场馆规划建设、维修改造及开发工作；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

12.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各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13.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指导实施国家学生健康体质测试工作。

14.组织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及质量；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5.拟订全区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指导、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6.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调查；负责组织遴选、申报区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考古项目的实施。协调、指导基本建设涉及文物保护相关工作；组织指导文物保护宣传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区文物安全工作；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责。

17.负责对全区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开展文化遗产等申报工作。

18.负责推动完善全区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博物馆建设管理和社会文物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文物和博物馆领域重大科研项目、科技保护、标准化建设；推动装备技术提升。

1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按照行政审批、综合执法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2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1.职能转变。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体育事业、文化体育产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动能，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坚持“绿色发展、美丽崛起”发展主线，强化“旅游主导”地位，加快建设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增长极。

**（三）人员概况。**截至2024年末，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总编制30名，其中：行政编制6名，工勤编制1名，事业编制23名。在职人员总数26名，其中：行政4名，工勤3名，事业19名。退休11名，离休0名。实际在编在岗人员23人，编外人员及志愿者7人，共计30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2024年年初预算收入787.51万元，全年预算收入1044.02万元，决算收入1044.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3.90万元，占94.2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73万元，占4.28%；其他收入15.39万元，占1.48%。

**（二）支出情况。**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2024年年初预算支出787.51万元，全年预算支出1044.02万元，决算支出1044.02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乐山市金口河区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2024年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2024年，区文体旅游局按相关规定加强预算管理，部门整体支出使用规范、程序透明，达到了预期目标，确保了机关的正常运行和各职能职责的正常履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规定用途使用，并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保证了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1.履职效能。2024年，区文体旅游局按照整体绩效目标任务，保质保量的履行了部门核心职责，绝大部分工作任务和项目均能有序推进和完成，保证了各项工作的连贯性和整体效率，有效提升了公共服务水平，促进了相关领域的发展，基本实现了预期的政策目标和长期规划。

2.预算管理。部门预算编制基本做到了依据充分、内容完整、数据准确。项目支出均经过了事前绩效评估，“三公经费”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与上年相比只减不增。

3.财务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合规使用资金，并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在资金支付方面审批流程严格，报销凭证规范、齐全。会计核算准确，账务处理及时，财务报表数据真实、完整、准确，能够清晰地反映部门的预算执行和财务状况。

4.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资产管理工作，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确保资产安全完整。做到及时入账，账实相符、账账相符，防止账外资产。为单位的正常运转和职能履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5.采购管理。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均依法依规执行，采购流程公开、公平、公正，招标文件编制严谨，合同签订及时。政府采购预算执行良好，有效保障了部门业务的顺利开展。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2024年，区文体旅游局按照年初目标任务，结合单位实际工作进行预算、绩效目标制定，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用款计划的要求以及工作进度申请支付资金，使用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2024年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预算数264.85万元，其中153万元为预估指标，实际预算111.85万元，已使用52.46万元，使用率为46.90%。各项目在实施中，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做到了规范、程序透明，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确保了各类工作推进正常。全年无违规记录。

2.50万以上项目：地面数字电视全覆盖运行维护费项目，年初预算60万元，保证全区农村无线数字广播电视发射基站的正常运行，保证群众正常收看广播电视节目。全年无违规记录。

1.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在部门整体支出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按规定对制定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及时申报年中预算调整项目，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强化监督，专款专用，理顺资金支付渠道，确保各项资金及时到位，无截留、挪用等现象。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总体良好，在政策落实、公共服务、资金规范使用等方面成效突出，各项目标达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各项目经费按预算实施，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得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下一步将继续加强财政绩效管理，使用好财政资金，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注：按照绩效自评工作安排，各部门已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自评模块上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该表格应作为附表予以公开）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 金口河区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关于<关于申报2024年沙湾区结对帮扶金口河区发展项目的请示》的批复》（乐沙扶复〔2024〕6号），审议通过沙湾区对口帮扶资金10万元，用于金口河区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在全区境内开展以非遗特色美食为主题的第二届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该项目资金10万元用于开展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全力打造金口河非遗项目品牌，通过大力宣传推广提高金口河非遗项目知名度。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资金申报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根据《关于<关于申报2024年沙湾区结对帮扶金口河区发展项目的请示》的批复》（乐沙扶复〔2024〕6号），审议通过沙湾区对口帮扶资金10万元，用于金口河区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项目资金7.05万元已全部到位。

2.资金使用。已开展金口河区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按照合同金额7.05万元，已支付完毕。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乐山市沙湾区先发带后发结对帮扶资金共同管理办法》（乐沙财政〔2023〕6号）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方向，严格执行采购程序，认真执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确保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金口河区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经过前期的征集报名、培训指导，共有非遗美食老鹰茶、永胜手工麻花、红苕麻糖、大瓦山永胜腊肉、彝家坨坨肉、胆水豆花儿等10多个特色、精致作品，进入决赛。选手们创意十足，技艺娴熟，烹饪的美食真实展现出了金口河地域特色，每一道菜肴都充满了独特的韵味和魅力，为推动金口河特色非遗、美食文化和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的要求，已成功举办金口河区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使用资金7.05万元，高质量完成本项目。

**（二）项目效益情况**

金口河区第二届“舌尖上的非遗”特色美食大赛及推广交流活动，经过前期的征集报名、培训指导，打磨出10多个具有金口河特色的非遗美食作品，为推动金口河特色非遗、美食文化和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四、问题及建议

下一步我们将强化金口河本土特色美食培育，持续推出“天麻宴”系列美食，届时我们将制作一桌菜品、打造一份菜谱、擦亮一个品牌，让乌天麻走出金口河，为我区乡村全面振兴贡献文旅力量。

（注：以上绩效自评报告，除涉密敏感内容外，原则上都应予以公开）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